

卢氏县实验高级中学后勤服务社会化管理承包合同书

甲方:卢氏县实验高级中学

乙方:三门峡中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提升学校学生管理和学生公寓及公共卫生管理标准,使全体学生养成一个良好的学习、生活、纪律习惯,培养他们团结奋进的团队精神,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和生活学习环境。根据教育部六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快高等学校后勤社会化改革的意见精神》,甲方将把学生在校准军事化管理训练和学生公寓管理服务及保洁服务工作引进社会化管理。根据卢氏县实验高级中学 2024—2025 年度后勤管理服务项目编号为 LSGZ[2025]017-ZC005 竞争磋商结果,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一、服务范围

(一) 卫生保洁服务范围

- 1、办公楼 1-3 层楼梯、走廊、扶手、窗台及三个楼层厕所天天打扫,办公楼前广场保洁工作;
- 2、教学楼每个楼层洗手平台、镜子进行保洁,对每个厕所垃圾按时清运到指定地点;
- 3、学生厕所及垃圾池周围卫生保洁工作;
- 4、学生寝室内外卫生保洁工作;

(二) 电工服务范围

- 1、对校园内设施线路定期进行维护;
- 2、对用电线路及设施故障及时排除,保障正常使用;

(三) 宿管服务范围

学校准军事化管理、学生公寓管理和学生餐厅秩序管理

二、乙方职责、服务内容及标准

(一) 卫生保洁服务

- 1、乙方安排3人对保洁服务范围进行清洁;
- 2、乙方保洁工作要做到:责任区内无杂物、无卫生死角,楼梯、走廊、扶手、窗台无灰尘,卫生间无积水、无污渍、无异味,洗手台面、脸盆干净无水渍,爱护保洁工具,不用时清洗干净,摆放整齐;
- 3、对学生公共厕所进行每天早上进行一次冲洗,对垃圾篓内的垃圾进行清理,及时把垃圾池外的垃圾装入垃圾池,并保持周边卫生干净;
- 4、对学生宿舍内外卫生死角进行整治;
- 5、乙方员工要讲究个人卫生,仪表端庄,身体健康,无传染病;
- 6、乙方员工要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尊重教师,爱护学生;
- 7、保洁质量管理要建立检查制度,保洁员自查,学校、公司管理人员随时抽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若保洁人员严重失职造成脏、乱、差的要处以50-100元经济处罚。
- 8、甲方对在规定服务范围之外的临时需求,乙方要积极配合解决。

(二) 电工服务

- 1、乙方应在校园内设兼职电工一名,每天早上要与学校主管后勤人员沟通了解前一天的用电情况,及时解决出现的问题;
- 2、定期对用电线路及设施进行维护,防患于未然,特别在夏季和冬季中央空调使用前,对其线路进行检查,保证线路无故障;
- 3、校园内用电线路及电器出现故障后,电工接到通知三十分钟内必须赶到现场,及时排除故障。

(三) 寝管服务

- 1、乙方工作隶属于甲方政教处(学生科)管理,对学生发出的各项指令必须以政教处(学生科)名义。
- 2、乙方选派政治素质好、作风纪律过硬、业务素质高的队员,进驻学校负责管理任务。乙方人员食宿由甲方负责安排。
- 3、准军事化日常管理内容统一由乙方进行安排,管理时间为:中午午休时间,晚上学生就寝时间,内务卫生整理标准。在此期间乙方对学生管理及安排落实到位,若在此时间内所发生的突发事故,乙方应迅速处理并及时报告甲方。学生请假外出一律由甲方批准,乙方组织学生时要及时查清人数,若遇到学生缺寝应及时通知甲方。
- 4、乙方要对管理人员缴纳社保或购买商业保险,在管理期间乙方人员所发

生的意外，造成的人身伤害，甲方概不负责。

5、乙方按管理计划组织安排活动前，要尽量按甲方的教学要求，及时做出调整以使甲方满意。

6、管理期间需要甲方人员及工作人员协助教育监管，保障管理顺利进行。

7、乙方在管理期间认真负责，不得对甲方学生进行打骂体罚，在管理过程中，若因乙方人员对学生打骂体罚所遭受的意外伤害，则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但在管理期间，由于学生自身造成的伤害、遗传、先天性疾病或突发性疾病以及突发情况（自杀、自残等心理原因所造成的事故），乙方一律不承担任何责任。

8、乙方全面负责甲方学生公寓管理，配合学校抓好学生作息。就寝秩序，并注重良好住寝习惯养成与内务卫生的管理。

9、维护好学生就餐秩序，让学生做到有序用餐、文明用餐，养成良好就餐习惯。

三、甲方职责

1、甲方保证乙方工作期间的水、电供应，提供必要的劳动工具及物品。

2、甲方负责人有监督指导权，发现问题可督促乙方限期改正，甲方如对员工不满意，可以书面或口头形式通知乙方，召回该员工另行安排。

3、教育师生尊重保洁人员劳动成果，爱护环境、讲究卫生、不乱扔杂物。

4、甲方应尽可能为乙方员工提供更衣、存放器材、临时休息场所。

5、甲方应落实好教师跟寝值班制度，协助寝管人员维护好学生就寝秩序。

四、承包期限

2025年3月1日—2027年2月28日

五、费用与支付方式

1、双方协商每月拨付服务费 33600 元，大写叁万叁仟陆佰圆（男女教官 5 人，4500 元 / 月 / 人，计 22500 元；电工 1 人，4000 元 / 月 / 人，计 4000 元；保洁 3 人：1 人 2600 元 / 月、1 人 2000 元 / 月、1 人 2500 元 / 月，计 7100 元）人员数量根据工作需要增减，以此价格进行核算，全年按 11 个月进行拨付。

2、每月乙方出具正式发票，甲方以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

六、争议的解决与协议形式

1、本协议执行过程中，有任何争议之处，双方将尽量协商解决，如有不可协调之处，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法院起诉；

2、本协议一式三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生效，附件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双方认为需要补充变更的，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七、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系指本协议各方面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且在本协议生效后发生并使任何一方无法部分或全部履行本协议的事件。

2、不可抗力包括：战争、骚乱，征收、政府行为、司法行为，法律法规规章的废止，生效、修改，以及瘟疫、疾病、水灾、火灾、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

3、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以最便捷的方式通知另一方，同时采取措施避免损失扩大，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3天内书面通知一方。

八、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代表人:

任章峰

乙方(公章):



代表人:

高倩

2015年2月27日